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法院公告

帅晓莉、重庆千弘建筑劳务有限公司：本院受理原告张涛诉被告重庆千弘装饰工程有限公司、薛廷军、帅晓莉，第三人重庆千弘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劳务合同纠纷一案，因采取其他方式无法送达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的规定，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（2025）渝0104民初1866号的起诉状副本、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、答辩状、追加第三人申请书、审判组织变更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举证通知书、应诉通知书、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、程序通知书等法律文书。自公告之日起，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，并定于2025年7月31日下午14时30分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重庆市大渡口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06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